

## 目 录

### 一、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第 1—2 页

### 二、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第 3 页

三、报告附件·····第 4—7 页

# 关于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健审〔2026〕1777号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业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铁工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中铁工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中铁工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中铁工业公司2025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中铁工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3月修订）》（上证发〔2025〕42号）的规定编制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中铁工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核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中铁工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 年 3 月修订）》（上证发〔2025〕42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铁工业公司 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 编制单位：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关联方名称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br>(含利息)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收取或支付的利息、手<br>续费等(利息收入按负<br>数填列,利息费用、手<br>续费按正数填列) |
| 一、中铁财务有<br>限责任公司  | (一) 在财务公司存款                                | 3,579,076,999.20 | 80,998,603,314.56 | 80,750,122,334.85 | 3,827,557,978.91 | -24,046,390.61                                     |
|                   | (二) 中铁工业公司为出<br>票人且由财务公司承兑而<br>尚未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 29,966,000.00    |                   | 29,966,000.00     |                  |                                                    |
|                   | (三) 中铁工业公司向财<br>务公司已贴现而尚未到期<br>的商业承兑汇票     | 4,060,000.00     |                   | 4,060,000.00      |                  | 37,766.09                                          |

注：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对中铁工业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综合授信已使用额度为人民币 68,692,303.05 元，剩余额度为人民币 3,931,307,696.95 元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  
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网络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第 5 页 共 7 页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7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邹吉丰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邹吉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10/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内蒙古普惠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50422781025005  
Identity card No.



姓名：邹吉丰  
证书编号：1500000030386

继续有效一年。  
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15000000303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2 年 09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08 年 3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2010 年 4 月 10 日

转入日期 2010 年 4 月 10 日

转出：中天运 2008.12.21  
转入：大华 2008.12.21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状态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erform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证书编号: 1101014812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杨平 110101481207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1 月 2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1 月 21 日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杨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8-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24198908068240  
Identity card No.

杨平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 1777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杨平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